

(五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[2020]46号)的规定
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沅陵县公路建设养护中心(单位名称)的沅陵县农村公路路况自动化检测
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,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沅陵县农村公路路况自动化检测(标的名称)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行业);
承接企业为湖南理大工程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86人,营业收入为2881.09
元,资产总额为1886.9723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单位公章):湖南理大工程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:2026年09月02日

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